



大会

Distr.: Limited
18 June 201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 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

主席提出的决议草案

第三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

大会，

回顾 2010 年是《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五十周年，¹

又回顾其 1988 年 11 月 22 日第 43/47 号决议，其中大会宣布 1990-2000 年为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1991 年 12 月 19 日第 46/181 号决议，其中大会通过了一个十年行动计划；² 以及 2000 年 12 月 8 日第 55/146 号决议，其中大会宣布 2001-2010 年为第二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

铭记 2009 年 7 月 11 日至 16 日在埃及沙姆沙伊赫举行的不结盟国家运动第十五次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通过的最后文件的各项建议，³ 包括再次呼吁联合国各会员国加速非殖民化进程，以完全消除殖民主义，形式包括支持有效地执行铲除殖民主义十年行动计划(2001-2010 年)，⁴

还铭记 2010 年 5 月 18 日至 20 日在新喀里多尼亚努美阿举行的太平洋区域讨论会的与会者呼吁，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提议宣布新的铲除殖民主义十年，⁵

¹ 第 1514(XV)号决议。

² 见 A/46/634/Rev.1，附件。

³ 见 A/63/965-S/2009/514，附件。

⁴ 同上，第 43.5 段。

⁵ 将作为《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五届会议，补编第 23 号》(A/65/23)印发，第二章。



回顾大会 2009 年 12 月 10 日第 64/106 号决议，其中大会重新确认需要按照第 55/146 号决议的要求采取措施，在 2010 年前消除殖民主义，并重申决心采取一切必要步骤，迅速彻底铲除殖民主义，

遵循《联合国宪章》、《世界人权宣言》⁶ 和《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⁷ 所载的各项基本普遍原则，

审查了秘书长关于国际十年行动计划执行情况的有关报告，⁸

考虑到联合国在非殖民化领域尤其是通过特别委员会作出的重要贡献，

1. 宣布 2011-2020 年为第三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
2. 促请各会员国加紧努力，继续执行行动计划，⁹ 并与特别委员会合作酌情更新该行动计划，以使其成为第三个国际十年行动计划的基础；
3. 促请管理国与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充分合作，为非自治领土逐个制订建设性的工作方案，以促进执行特别委员会的任务和联合国关于非殖民化的有关决议，包括关于具体领土的决议；
4. 请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各专门机构和其他组织，以及其他政府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在第三个国际十年期间积极支持和参与执行行动计划；
5. 请秘书长为圆满执行行动计划提供必要资源；
6. 又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届和第七十五届会议报告本决议的执行情况。

⁶ 第 217 A(III)号决议。

⁷ 见第 2200 A(XXI)号决议，附件。

⁸ A/44/800、A/45/624、A/46/593 和 Add. 1、A/46/634/Rev. 1 和 Corr. 1、A/54/219、A/55/497、A/56/61、A/60/71 和 Add. 1 以及 A/64/70。

⁹ A/56/61, 附件。